

关于《关于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大信备字[2023]第 14-00096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CERTIFIEDPUBLICACCOUNTANTSLLP.

关于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 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大信备字[2023]第 14-00096 号

北京证券交易所：

贵所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下发的《关于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已收悉。

作为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安美勤”“公司”或“本公司”）的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我们”）会同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对贵所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讨论和分析，现将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一. 进一步揭示毛利率下滑风险（序号 3）

根据申报材料及问询回复，（1）发行人等保风评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82.80%、79.94%、75.21%、76.32%，高于可比公司。（2）发行人 2020-2022 年等保测评系统均价分别为 8.22 万元、8.03 万元和 7.10 万元，报告期单价均高于竞远安全，其中 2020 年高出 4.01 万元、2021 年高出 4.06 万元，同时，发行人与竞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单价均呈现逐年下降的变动趋势，发行人解释系所在区域竞争程度及服务质量等差异所致。（3）报告期内，技术服务费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9.86%、32.96%、36.80%和 35.72%，报告期内持续增加，成都臻起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西安科信技术有限公司均成立于报告期内且分别位列发行人 2021、2022 年第一大供应商，报告期内存在较多项目中对其技术采购金额超过合同金额 50%。发行人披露称外采技术服务用于非核心和非关键环节以及需快速补充跨行业知识等辅助性工作，现场测评活动以及报告编制活动阶段属于执行中的核心环节，不存在外采技术服务。

请发行人：（1）详细说明发行人与可比公司在服务范围、深度、细节等方面存在的差异，不同项目定价明细及差异是否在合同中体现；结合上述情形量化分析因服务质量差异导致发行人项目定价大幅高于可比公司的合理性。（2）结合在手订单单价及拟拓展业务区域平均市场单价，说明发行人等保测评项目单价是否面临持续下滑风险。（3）结合报告期及期后测评机构数量扩张、技术人员流失等情况，说明是否对发行人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相关风险提示是否充分。（4）列示报告期各期外采比例较高项目的成本结构及外采成

本占比、毛利率,拓展业务区域是否导致外采比例持续提高,毛利率下滑风险是否充分揭示。

(5) 结合合同条款说明发行人与供应商在项目中具体职责划分,测评准备活动、方案编制活动、现场测评活动、分析与报告编制活动各环节成本占比,进一步分析说明是否将核心环节外包及会计处理的合规性。(6) 列示西安科信技术有限公司等供应商注册资本、报告期内人员规模、经营规模等,与相关供应商签订合同主要内容和结算条款、相关供应商向发行人销售占比,是否仅为发行人提供服务;说明前述供应商之间是否存在员工、高管交叉任职的情况,发行人与相关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通过相关供应商进行商业贿赂的情形。

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详细说明发行人与可比公司在服务范围、深度、细节等方面存在的差异,不同项目定价明细及差异是否在合同中体现;结合上述情形量化分析因服务质量差异导致发行人项目定价大幅高于可比公司的合理性。

(一) 详细说明发行人与可比公司在服务范围、深度、细节等方面存在的差异,不同项目定价明细及差异是否在合同中体现

在等保测评服务过程中影响服务范围的因素主要包括被测系统资产和数据规模、多系统是否同时开展测评、是否首次提供等保测评服务、同一客户的相同系统是否重复测评等;影响服务深度的因素主要包括系统渗透测试的深度(如属于安全性、重要性程度较高的系统)、客户对报告结论深度的要求、行业的特殊性、信息系统的专业性等;影响细节的因素主要包括系统使用范围、系统使用地域、系统内部信息安全要求等。

由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服务范围、深度、细节等方面的详细信息难以获取,故排除地域差异影响,以发行人在成都范围内面向最近一期的主要客户开展等保测评服务内部对比价格差异进行举例,具体差异情况对比如下:

| 项目 | 系统定价 | 服务范围 | 服务深度 | 服务细节 | 定价差异是否在合同中体现 |
|---------------------------|-----------------------------|-----------------|---|------------------------------------|---------------------------|
| 成都天府国际机场网络安全等保测评及网络安全服务项目 | 4.90 万/二级系统 11.80 万/三级系统 | 首次面向该客户提供等保测评服务 | 1、部分系统属于安全性、重要性程度较高的系统,渗透测试要求较高; 2、行业较为特殊,需要对客户所处行业及其信息系统的特殊性具有深入了解。 | 属于安全性、重要性程度较高的系统,系统复杂性较高、信息安全要求较高。 | 除系统个数外,无服务范围、深度、细节相关差异性约定 |

| 项目 | 系统定价 | 服务范围 | 服务深度 | 服务细节 | 定价差异是否在合同中体现 |
|----------------------------------|-----------------------------------|---|-------------------------|--------------------------|---------------------------|
| 四川省公安厅机关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采购项目服务合同 | 4.45 万/二级系统 10.63 万/三级系统 | 1、测试系统数量多，可多个环节工作可并行； 2、多个系统的环境存在重合部分，从而减少重复的服务内容； | 属于重要部门，渗透测试、报告结论深度要求较高。 | 系统使用范围辐射广，覆盖全省，边界安全要求较高。 | 除系统个数外，无服务范围、深度、细节相关差异性约定 |
| 四川省教育信息化与大数据中心2022年度等级保护测评项目 | 3.60 万/二级系统 8.20 万/三级系统 | 1、被测系统数量多，可多个环节工作可并行； 2、属于重复测评系统，对其基本情况较为了解； | 无特殊要求 | 被测信息系统复杂性不高且不属于特殊行业。 | 除系统个数外，无服务范围、深度、细节相关差异性约定 |
| 运营公司信息系统对标等保 2.0 咨询服务项目 | 4.00 万/二级系统 7.00 万-9.00 万/三级系统 | 被测系统数量多，可多个环节工作可并行。 | 无特殊要求 | 复杂性不高、系统资产数量较少。 | 除系统个数外，无服务范围、深度、细节相关差异性约定 |

（二）结合上述情形量化分析因服务质量差异导致发行人项目定价大幅高于可比公司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项目单价与四川省内同行业公司处于同一价格区间，高于省外公司竞远安全。项目定价的差异系以下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不同区域市场需求及竞争程度不同、服务质量差异、被测系统的复杂性、等保测评机构的知名度、经验以及资源等。

等保测评业务在服务范围、深度、细节方面的信息通常不会在合同中明确体现，因此无法单独量化分析发行人和可比公司的差异。

二、结合在手订单单价及拟拓展业务区域平均市场单价，说明发行人等保测评项目单价是否面临持续下滑风险。

（一）在手订单单价及拟拓展业务区域平均市场单价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在湖南、新疆、北京获取等保风评业务订单并开展业务，并拟通过募集资金于北京、湖南长沙、四川德阳、内蒙古呼和浩特及新疆乌鲁木齐五个城市建设区域服务中心。

下表数据除内蒙外，均为发行人在包括上述区域内取得订单的平均价格：

单位：万元

| 客户地域 | 级别 | 2023年1-6月 | 2022年 | 2021年 | 2020年 |
|------|----|-----------|-------|-------|-------|
| 整体 | 二级 | 4.15 | 4.53 | 4.93 | 5.04 |
| | 三级 | 6.99 | 8.92 | 10.29 | 10.61 |
| 四川 | 二级 | 4.14 | 4.52 | 4.94 | 5.06 |
| | 三级 | 7.01 | 9.05 | 10.40 | 10.82 |
| 湖南 | 二级 | 4.93 | - | - | 4.30 |
| | 三级 | 3.40 | 10.09 | - | 9.60 |
| 新疆 | 二级 | 4.50 | - | - | - |
| | 三级 | - | - | - | 8.00 |
| 北京 | 二级 | 4.90 | 4.60 | 4.60 | - |
| | 三级 | 7.00 | 8.17 | 8.97 | 9.15 |
| 内蒙 | 二级 | 6.00 | 4.33 | - | 2.90 |
| | 三级 | - | 11.03 | 10.72 | 11.40 |

注：由于发行人尚未在内蒙获取等保风评订单，此处内蒙区域价格为内蒙等保测评机构信元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开可查的中标价格。

报告期内，发行人等保测评系统平均单价整体呈现下降趋势，2020年至2023年1-6月的二级系统的平均下降幅度为6.20%、三级系统的平均下降幅度为12.65%。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竞远安全等保测评单价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 公司名称 | 2022年 | 2021年 | 2020年 |
|------|-------|-------|-------|
| 竞远安全 | - | 3.97 | 4.21 |
| 发行人 | 7.10 | 8.03 | 8.22 |

四川省内其他机构等保测评单价与发行人等保测评单价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 测评机构 | 系统 | 2023年1-6月 | 2022年 | 2021年 | 2020年 |
|------|------|-----------|-------|-------|-------|
| 其他机构 | 二级系统 | - | 4.45 | 4.80 | 7.4 |
| | 三级系统 | 9.35 | 9.36 | 11.73 | 11.89 |
| 发行人 | 二级系统 | 4.15 | 4.53 | 4.93 | 5.04 |
| | 三级系统 | 6.99 | 8.92 | 10.29 | 10.61 |

注：上表中四川省内其他机构均价的统计样本系四川省内部分政府机构、国有企业等大型机构公开招标的项目价格，未包括没有公开招标的项目或民营企业未公示的项目价格。

发行人等保测评均价相比竞远安全更高，主要由于发行人自身的区域竞争优势较强。四

川省的信息化建设需求较高，且四川区域的测评机构为 7 家，竞争激烈程度相对较低，发行人及四川其他测评机构的单价较高；广东区域的信息化建设需求高，但广东省内具备资质的企业为 11 家，且测评师人数超过 60 名的有 4 家，竞争相对激烈，导致竞远安全作为广东的等保测评机构，相应的测评报告价格较低。

发行人等保测评项目均价与四川省内其他测评机构均价接近，2023 年 1-6 月较低，主要是 2023 年新签合同中小企业占比上升，新客户非特殊行业且系统安全性要求一般，导致单价较低。

发行人等保测评价格呈现逐年下降的变动趋势，单价变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趋势一致。

（二）发行人等保测评项目单价是否面临持续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尚未执行完毕的合同金额单价呈现下降的趋势，与市场整体变动趋势一致。若等保测评机构竞争进一步加剧，则可能导致发行人等保测评项目单价出现持续下滑。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中“重大事项提示”及“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一、经营风险”之“（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进行了风险提示。

三、结合报告期及期后测评机构数量扩张、技术人员流失等情况，说明是否对发行人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相关风险提示是否充分。

（一）报告期及期后，测评机构数量扩张、技术人员流失等情况

2021 年 11 月 19 日由公安部第三研究所开始《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认证时机构数量为 218 家，截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为 236 家，机构数量变化情况如下：

| 时间 | 机构数量（家） | 变动数量（家） | 变动率 |
|------------|---------|---------|--------|
| 2021.11.19 | 218 | - | - |
| 2021.12.31 | 221 | 3 | 1.38% |
| 2022.12.31 | 226 | 5 | 2.26% |
| 2023.8.1 | 237 | 11 | 4.87% |
| 2023.9.15 | 236 | -1 | -0.42% |

截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四川省内获得《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的共有 7 家机构，2021 年及以前获得相关资质的共计 6 家（含发行人，于 2012 年初次取得相关资质），2023 年新增 1 家，2021 年 11 月 19 日开始将《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

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纳入国家认证体系管理后，持证机构数量并未出现大幅增长。

发行人的高级等保测评师保持稳定、未发生过流失，初级等保测评师持续向中级等保测评师输送人才，在初级等保测评师保持整体增加趋势的同时，中级等保测评师的人数从期初的 5 名增加至 31 名，发行人等保风评业务的专业人才队伍得以持续补充。2020 年至 2022 年发行人网络安全初级等级测评师流失率未明显高于行业一般水平，发行人测评师流失率情况分析参见“问题 2”之“三、说明初级等保测评师流失率较高的原因，是否明显高于行业一般水平，对发行人业务开展是否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二）说明是否对发行人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相关风险提示是否充分

截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四川省内获得等保测评资质的共有 7 家机构，2021 年及以前获得相关资质的共计 6 家（含发行人，于 2012 年初次取得相关资质），2023 年新增 1 家，该新增的机构成立于 2013 年，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员规模小于 50 人，从机构规模角度来看，新增测评机构规模小于发行人。

发行人在信息系统安全领域深耕多年，曾为省市级多个重要部门的信息系统提供了等级保护测评服务，如四川省公安厅、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四川省教育信息化与大数据中心、成都市政务服务管理和网络理政办公室、成都市大数据中心、成都超算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等，在四川省内积累了较多优质客户，且发行人在四川省内的市场占有率超过了同地区同类企业的平均值，有一定的业务实力。综上，报告期及期后测评机构数量增加会造成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但不会对发行人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报告期及期后全国测评机构数量并未出现大幅增长，发行人现有的测评师队伍满足等保风评业务开展的需求，预计不会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中“重大事项提示”及“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一、经营风险”之“（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二）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和“三、技术风险”之“（二）人才流失及专业人才引进不足的风险”部分对测评机构数量扩张、等保测评师流失等因素可能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盈利能力造成的不利影响进行了风险提示。

四、列示报告期各期外采比例较高项目的成本结构及外采成本占比、毛利率，拓展业务区域是否导致外采比例持续提高，毛利率下滑风险是否充分揭示。

（一）列示报告期各期外采比例较高项目的成本结构及外采成本占比、毛利率

报告期各期，外采（技术服务）比例较高项目的成本结构等情况如下：

关于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 收入 确认 年份 | 客户名称 | 合同名称 | 成本结构 | | | | 毛利率 |
|-------------------------|-------------------------|--|--------|----------|-------|------------|--------|
| | | | 人工 | 技术服 务 | 差旅费 | 办公费 及其他 | |
| 2023 年 1-6 月 | 四川省人事考试中心（四川省公务员考试测评中心） | 四川人事考试报名系统安全服务采购项目 | 10.05% | 87.07% | 0.20% | 2.68% | 14.66% |
| 2023 年 1-6 月 |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法院 |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法院审判综合大楼核心业务平台改造项目委托监理 | 3.02% | 96.98% | 0.00% | 0.00% | 8.21% |
| 2023 年 1-6 月 | 四川省人事考试中心（四川省公务员考试测评中心） | 四川人事考试报名系统2021年安全服务采购项目 | 19.54% | 78.18% | 0.00% | 2.28% | 22.79% |
| 2022 年 | 西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信息中心 | 西安市住建局信息化监理项目 | 3.47% | 96.19% | 0.33% | 0.01% | 24.93% |
| 2022 年 | 成都轨道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成都轨道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络与信息安全年度采购服务项目 | 11.30% | 83.27% | 0.08% | 5.35% | 32.89% |
| 2022 年 | 成都中天泰瑞科技有限公司 | “蓉易办”四川政务服务成都分站点 | 12.63% | 87.31% | 0.00% | 0.06% | 29.19% |
| 2022 年 |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 10.07% | 89.93% | 0.00% | 0.00% | 40.74% |
| 2022 年 | 成都依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成都依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统安全等级测评服务 | 18.77% | 81.23% | 0.00% | 0.00% | 32.47% |
| 2022 年、 2021 年 | 成都市工业互联网发展中心 | 成都市工业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内容拓展监理服务采购 | 2.53% | 97.47% | 0.00% | 0.00% | 40.16% |
| 2022 年、 2021 年 | 成都市工业互联网发展中心 | 2020年-2023年成都市工业互联网基础资源服务项目（第一年）监理服务采购项目 | 14.75% | 85.25% | 0.00% | 0.00% | 31.59% |
| 2021 年 | 简阳市财政局 | 简阳市财政局2021年三级等保测评 | 13.72% | 85.58% | 0.69% | 0.00% | 36.46% |
| 2021 年、 2020 年 | 四川省总工会 | 四川省工会网上工作平台二期建设采购项目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及软件测试 | 3.59% | 84.75% | 0.00% | 0.00% | 37.22% |
| 2021 年 | 四川省总工会 | 四川省总工会财务系统、工会经费代收系统网络安全 | 12.95% | 86.86% | 0.00% | 0.19% | 31.93% |

关于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 收入 确认 年份 | 客户名称 | 合同名称 | 成本结构 | | | | 毛利率 |
|----------------|---------------------------------------|---|--------|----------|-------|------------|--------|
| | | | 人工 | 技术服 务 | 差旅费 | 办公费 及其他 | |
| | | 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 | | | | |
| 2021 年 | 凉山彝族自治州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公路巡逻民警支队） | 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州本级凉山州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公安交通指挥中心（一期）项目综合交通管理平台服务监理服务 | 17.71% | 79.52% | 2.77% | 0.00% | 32.34% |
| 2021 年 | 四川天府新区眉山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四川天府新区眉山管理委员会大数据局） | 智慧大厅综合平台系统等 级保护测评 | 11.01% | 87.86% | 1.13% | 0.00% | 38.13% |
| 2021 年 | 成都智元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试服务 | 5.32% | 94.68% | 0.00% | 0.00% | 29.59% |
| 2020 年 | 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一研究所） | 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技术合作协议费用 | 29.94% | 70.06% | 0.00% | 0.00% | 6.21% |
| - | 陕西省商州监狱 | 陕西省信息化二期（智慧监狱）建设工程（商州监狱）第三批（2021年度）信息化及综合安防系统采购项目 | 9.87% | 90.13% | 0.00% | 0.00% | 尚未执行完毕 |
| - | 西安市水灾害防御管理中心 | 西安市水灾害防御会商系统搬迁及水灾害防御物资智慧化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 0.00% | 100.00% | 0.00% | 0.00% | 尚未执行完毕 |
| - | 陕西省卫生健康信息中心 | 陕西省卫生健康信息化项目建设及运维2022年度监理、咨询服务 | 9.98% | 90.02% | 0.00% | 0.00% | 尚未执行完毕 |
| - | 陕西省汉中监狱 | 陕西省监狱系统信息化二期工程汉中监狱工程监理 | 35.00% | 65.00% | 0.00% | 0.00% | 尚未执行完毕 |
| - | 西安市鄠邑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区妇幼保健院） | 西安市鄠邑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区妇幼保健院）信息化项目委托监理 | 6.43% | 93.57% | 0.00% | 0.00% | 尚未执行完毕 |
| - |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 | 四川联通省级电子政务外网项目（等保密保测评） | 2.01% | 97.99% | 0.00% | 0.00% | 尚未执行完毕 |

| 收入 确认 年份 | 客户名称 | 合同名称 | 成本结构 | | | | 毛利率 |
|----------------|------------------|--|--------|----------|-------|------------|------------|
| | | | 人工 | 技术服 务 | 差旅费 | 办公费 及其他 | |
| - | 蓝田县水陆庵 文物管理所 | 水陆庵安防系统改造升级 项目 | 11.39% | 88.61% | 0.00% | 0.00% | 尚未执 行完毕 |
| - | 陕西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 陕投云（一期）项目建设监 理服务 | 0.97% | 99.03% | 0.00% | 0.00% | 尚未执 行完毕 |
| - | 铜川市林业局 | 陕西省铜川市照金森林火 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 林火视频监控系统工程 | 1.78% | 98.22% | 0.00% | 0.00% | 尚未执 行完毕 |
| - | 成都依能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 成都依能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系统安全等级测评服务 | 1.15% | 98.85% | 0.00% | 0.00% | 尚未执 行完毕 |
| - | 威远县人民医 院 | 威远县人民医院网络安全 等级测评服务 | 11.47% | 87.05% | 1.48% | 0.00% | 尚未执 行完毕 |
| - | 成都市郫都生 态环境局 | 郫都区饮用水水源地数字 化监控平台网络安全等级 保护测评服务项目 | 4.76% | 95.11% | 0.05% | 0.08% | 尚未执 行完毕 |

注 1：上述项目执行情况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注 2. 尚未执行完毕的合同中需要外采的部分已全部发生，未来的成本均为发行人内部成本，预计外采成本占总成本比重会逐步下降。

注 3.：上表中西安市水灾害防御管理中心项目在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发生 830.84 元人工成本；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在在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发生 2,887.36 元人工成本，不存在成本均为外采情形。

（二）拓展业务区域是否导致外采比例持续提高，毛利率下滑风险是否充分揭示

发行人根据现有客户及目标客户分布特点，拟通过募集资金于北京、呼和浩特、乌鲁木齐、长沙、德阳设立区域服务中心，增强对各区域政府颁布政策研究及深化与客户的交流，扩大辐射半径和提升服务响应速度，进而更好地挖掘并满足区域客户需求，提高服务质量。

发行人已陆续成立了北京、内蒙古、新疆、湖南及西安分公司，德阳安美勤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在四川德阳的全资控股子公司，逐步提升跨区域的市场运营能力、服务能力。

在跨区域拓展业务过程中，发行人对于专业人员的需求也将不断增加，如业务拓展区域内的服务队伍建设不达预期，则发行人可能增加对非核心、非关键环节的外采比例以满足业务需要，从而造成发行人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中》“重大事项提示”及“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二、财务风险”之“（一）毛利率下降的风险”修改披露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74.40%、71.17%、71.94%和 70.96%，公司毛利率

主要受行业政策、市场需求、行业竞争态势和公司技术水平等多种因素影响，若上述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如出现等保风评业务单价持续下降、等级保护测评机构数量增加致使市场竞争持续加剧等情形，将导致公司面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及经营业绩。

此外，公司跨区域拓展业务的过程中，业务拓展区域内的服务队伍建设若不达预期，则发行人可能增加对非核心环节的外采比例以满足业务需要，可能亦将造成发行人毛利率下降。”

五、结合合同条款说明发行人与供应商在项目中具体职责划分，测评准备活动、方案编制活动、现场测评活动、分析与报告编制活动各环节成本占比，进一步分析说明是否将核心环节外包及会计处理的合规性。

（一）发行人与供应商在项目中具体职责划分

发行人与供应商采购在安全服务业务和监理咨询业务中均有涉及，不同业务类型的合同条款对职责划分情况如下：

1、安全服务业务采购技术服务

发行人在对安全服务业务采购技术服务时，供应商与发行人的合同中服务内容为：“提供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支撑服务，协助完成项目整体工作”。

发行人与客户的合同中服务内容为：“乙方根据《GB/T22239-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448-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等有关规定，充分调研甲方现有系统，确定系统边界及防护范围，分析业务信息安全等级，确定系统服务安全等级，按照相应的测评规程对测评对象（包括制度文档、各类设备、安全配置、相关人员）进行相应力度（包括深度、广度）的单元测评、整体测评，对测评发现的风险项进行分析评估，提出合理化整改建议，最终得到相应的信息系统等级测评报告。测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物理安全、网络安全、主机安全、应用系统安全、系统建设管理、系统运维管理等方面的测评。”。

2、监理咨询业务采购技术服务

发行人在对监理咨询业务采购技术服务时，供应商与发行人的合同中服务内容为：“（1）针对外场工作量多、分散程度高、工作地点远、工作内容简单重复性较高的项目内容，协助现场项目经理提供外场支持协助类、驻场技术支持类、设备验货支持类服务；（2）针对专业领域技术要求较高、行业经验要求较高、需要专业和行业专家评审的项目提供专业技术支持类、项目文件评审类服务”。

发行人与客户的合同中服务内容为：“设计阶段：协助委托人审核承建商提交的设计方案、施工组织方案，审核承建商提交的项目主计划；实施阶段：检查合同执行情况，依照通过审核的测试计划组织三方测试，编制监理阶段性总结报告并向委托人和项目主管部门汇报项目建设情况，合同文件及技术资料管理对项目验收需要的资料进行审核；验收及试运行阶段：审核承建商提交的文档，协助委托人验收并提出意见，编制监理总结报告，签发工程验收证书”。

发行人采购的技术服务仅为全部服务的一部分，不存在发行人成本均为外采的情形。对于安全服务的技术服务采购，供应商提供发行人所需的人员或交付行业技术咨询报告/系统咨询报告，发行人会结合其中的行业情况、系统资产数据、拓扑图等信息，继续下一步的系统测评，进而出具测评报告。对于监理咨询服务的技术服务采购，供应商主要协助驻场工作及技术支持服务，发行人撰写监理方案或规划，并结合监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监理验收，撰写监理报告。

（二）测评准备活动、方案编制活动、现场测评活动、分析与报告编制活动各环节成本占比

1、等保风评业务各环节中外采成本的情况

等级保护测评活动主要包括测评准备活动阶段、方案编制活动、现场测评活动以及分析与报告编制活动四个活动，其中现场测评活动、分析与报告编制活动属于核心环节，核心环节不涉及外采；测评准备活动阶段、方案编制活动属于非核心环节，存在外采。

测评准备活动主要是定级备案活动、预评估活动以及测评准备活动，方案编制活动主要是资料准备和方案编制。

报告期内，发行人外采金额占合同金额比例大于 50% 的项目，其外采成本在各环节的占比情况如下：

| 收入确认年份 | 客户名称 | 合同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内容 | 外采金额（万元） | 项目各环节外采成本占总成本比例 | | | |
|--------|--------------------------|--------------------|----------|--------------|-------------|----------|-----------------|--------|--------|-----------|
| | | | | | | | 测评准备活动 | 方案编制活动 | 现场测评活动 | 分析与报告编制活动 |
| 2023 年 | 四川省人事考试中心（四川省公务员考试网测评中心） | 四川人事考试报名系统安全服务采购项目 | 49.30 | 成都普丰和顺科技有限公司 | 应急支撑、系统升级维护 | 34.56 | 87.07% | | 0.00% | 0.00% |

关于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 收入确认年份 | 客户名称 | 合同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内容 | 外采金额(万元) | 项目各环节外采成本占总成本比例 | | | |
|-------------|---------------------------------------|------------------------------------|----------|----------------|--------------|----------|-----------------|--------|--------|-----------|
| | | | | | | | 测评准备活动 | 方案编制活动 | 现场测评活动 | 分析与报告编制活动 |
| 2023年 | 四川省人事考试中心(四川省公务员测评中心) | 四川人事考试报名系统2021年安全服务采购项目 | 49.70 | 成都普丰和顺科技有限公司 | 应急支撑、系统升级维护 | 28.30 | 78.18% | 0.00% | 0.00% | |
| 2022年 | 成都轨道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成都轨道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络与信息安全年度采购服务项目 | 19.50 | 成都凯美乐科技有限公司 | 行业技术咨询报告 | 10.28 | 83.27% | 0.00% | 0.00% | |
| 2022年 | 成都中天泰瑞科技有限公司 | “蓉易办”四川政务服务成都分站点 | 14.85 | 成都诚迈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 行业技术咨询报告 | 8.66 | 87.31% | 0.00% | 0.00% | |
| 2022年 |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 14.40 | 四川精巧科技有限公司 | 行业技术咨询报告 | 7.24 | 89.93% | 0.00% | 0.00% | |
| 2022年 | 成都依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成都依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统安全等级测评服务 | 8.20 | 四川千弘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行业技术咨询报告 | 4.24 | 81.23% | 0.00% | 0.00% | |
| 2021年 | 简阳市财政局 | 简阳市财政局2021年三级等保测评 | 25.40 | 成都臻起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行业技术咨询报告 | 13.03 | 85.58% | 0.00% | 0.00% | |
| 2021年、2020年 | 四川省总工会 | 四川省工会网上工作平台二期建设采购项目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及软件测试 | 39.70 | 四川汉信达科技有限公司 | 行业技术咨询报告 | 19.93 | 84.75% | 0.00% | 0.00% | |
| 2021年 | 四川省总工会 | 四川省总工会财务系统、工会经费代收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 19.80 | 四川精巧科技有限公司 | 行业技术咨询报告 | 11.04 | 86.86% | 0.00% | 0.00% | |
| 2021年 | 四川天府新区眉山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四川天府新区眉山管理委员会大数据局) | 智慧大厅综合平台系统等级保护测评 | 11.70 | 成都海视清科技有限公司 | 行业技术咨询报告 | 6.00 | 87.86% | 0.00% | 0.00% | |
| 2021年 | 成都智元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试服务 | 8.00 | 公安部第三研究所 | 等保云防系统 | 5.03 | 94.68% | 0.00% | 0.00% | |
| 2020年 | 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一研究所) | 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技术合作协议费用 | 30.09 | 北京软达启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资料收集、数据梳理服务等 | 17.31 | 70.06% | 0.00% | 0.00% | |
| 尚未执行完毕 |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 | 四川联通省级电子政务外网项目(等保保密测评) | 22.26 | 四川遥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行业技术咨询报告 | 11.40 | 97.99% | 0.00% | 0.00% | |
| 尚未执行完毕 | 成都依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成都依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统安全等级测评服务 | 8.20 | 四川千弘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行业技术咨询报告 | 4.24 | 98.85% | 0.00% | 0.00% | |

关于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 收入确认年份 | 客户名称 | 合同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内容 | 外采金额(万元) | 项目各环节外采成本占总成本比例 | | | |
|--------|------------|--------------------------------|----------|----------------|----------|----------|-----------------|--------|--------|-----------|
| | | | | | | | 测评准备活动 | 方案编制活动 | 现场测评活动 | 分析与报告编制活动 |
| 尚未执行完毕 | 威远县人民医院 | 威远县人民医院网络安全等级测评服务 | 19.60 | 数智起源(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 行业技术咨询报告 | 9.90 | 87.05% | 0.00% | 0.00% | |
| 尚未执行完毕 | 成都市郫都生态环境局 | 郫都区饮用水水源地数字化监控平台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项目 | 12.50 | 四川创藤科技有限公司 | 行业技术咨询报告 | 6.68 | 95.11% | 0.00% | 0.00% | |

注 1: 上述数据为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数据;

注 2: 外采占比超 90% 的项目分两类情况: ①为更好服务客户, 为客户提供等保云防系统; ②由于尚未执行完毕的合同中需要外采的部分已全部发生, 未来的成本均为发行人内部成本, 预计外采成本占总成本比重会逐步下降。

2、监理业务成本构成

发行人信息系统工程监理业务主要包括监理策划阶段、项目设计阶段、项目实施阶段、项目测试阶段以及项目验收五个阶段, 其中项目测试阶段和项目验收阶段属于项目核心关键环节, 不存在外采; 监理策划阶段、项目设计阶段、项目实施阶段属于非核心环节, 存在外采。

报告期内, 发行人外采金额占合同金额比例大于 50% 的项目, 其外采成本在总成本的比
例如下:

| 收入确认年份 | 客户名称 | 合同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内容 | 外采金额(万元) | 项目各环节外采成本占总成本比例 | | | | |
|-------------|----------------|--|----------|------------|-------------------------|----------|-----------------|--------|--------|--------|--------|
| | | | | | | | 监理策划阶段 | 项目设计阶段 | 项目实施阶段 | 项目测试阶段 | 项目验收阶段 |
| 2023年 |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法院 |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法院审判综合大楼核心业务平台改造项目委托监理 | 3.60 | 西安科信技术有限公司 | 资料收集、辅助现场监理活动、设备安装验收服务等 | 3.02 | 96.98% | | 0.00% | 0.00% | |
| 2022年 | 西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信息中心 | 西安市住建局信息化监理项目 | 38.98 | 西安科信技术有限公司 | 资料收集、辅助现场监理活动、设备安装验收服务等 | 19.92 | 96.19% | | 0.00% | 0.00% | |
| 2022年、2021年 | 成都市工业互联网发展中心 | 成都市工业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内容拓展监理服务采购 | 17.38 |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 | 行业技术分析 & 预测报告 | 9.56 | 97.47% | | 0.00% | 0.00% | |
| 2022年、2021年 | 成都市工业互联网发展中心 | 2020年-2023年成都市工业互联网基础资源服务项目(第一年)监理服务采购项目 | 13.88 |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 | 行业技术分析 & 预测报告 | 7.64 | 85.25% | | 0.00% | 0.00% | |

关于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 收入确认年份 | 客户名称 | 合同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内容 | 外采金额(万元) | 项目各环节外采成本占总成本比例 | | | | |
|--------|----------------------------|---|----------|--------------|-------------------------|----------|-----------------|--------|--------|--------|--------|
| | | | | | | | 监理策划阶段 | 项目设计阶段 | 项目实施阶段 | 项目测试阶段 | 项目验收阶段 |
| 2021年 | 凉山彝族自治州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公路巡逻民警支队) | 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州本级凉山州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公安交通指挥中心(一期)项目综合交通管理平台服务监理服务 | 19.70 | 西藏恒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资料收集、辅助现场监理活动、设备安装验收服务等 | 10.00 | 50.76% | | | 0.00% | 0.00% |
| 尚未执行完毕 | 陕西省商州监狱 | 陕西省信息化二期(智慧监狱)建设工程(商州监狱)第三批(2021年度)信息化及综合安防系统采购项目 | 1.00 | 西安科信技术有限公司 | 资料收集、辅助现场监理活动、设备安装验收服务等 | 0.84 | 90.13% | | | 0.00% | 0.00% |
| 尚未执行完毕 | 西安市水灾害防御管理中心 | 西安市水灾害防御会商系统搬迁及水灾害防御物资智慧化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 2.50 | 西安科信技术有限公司 | 资料收集、辅助现场监理活动、设备安装验收服务等 | 2.07 | 100.00% | | | 0.00% | 0.00% |
| 尚未执行完毕 | 陕西省卫生健康信息中心 | 陕西省卫生健康信息中心信息化项目建设及运维2022年度监理、咨询服务 | 26.00 | 西安科信技术有限公司 | 资料收集、辅助现场监理活动、设备安装验收服务等 | 20.95 | 90.02% | | | 0.00% | 0.00% |
| 尚未执行完毕 | 陕西省汉中监狱 | 陕西省监狱系统信息化二期工程汉中监狱工程监理 | 7.75 | 西安科信技术有限公司 | 资料收集、辅助现场监理活动、设备安装验收服务等 | 5.87 | 65.00% | | | 0.00% | 0.00% |
| 尚未执行完毕 | 西安市鄠邑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区妇幼保健院) | 西安市鄠邑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区妇幼保健院)信息化项目委托监理 | 9.00 | 西安科信技术有限公司 | 资料收集、辅助现场监理活动、设备安装验收服务等 | 5.27 | 93.57% | | | 0.00% | 0.00% |
| 尚未执行完毕 | 蓝田县水陆庵文物管理所 | 水陆庵安防系统改造升级项目 | 4.46 | 西安科信技术有限公司 | 资料收集、辅助现场监理活动、设备安装验收服务等 | 3.79 | 88.61% | | | 0.00% | 0.00% |
| 尚未执行完毕 |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陕投云(一期)项目建设监理服务 | 45.60 | 西安科信技术有限公司 | 资料收集、辅助现场监理活动、设备安装验收服务等 | 38.08 | 99.03% | | | 0.00% | 0.00% |
| 尚未执行完毕 | 铜川市林业局 | 陕西省铜川市照金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林火视频监控系统工程 | 21.00 | 西安科信技术有限公司 | 资料收集、辅助现场监理活动、设备安装验收服务等 | 17.74 | 98.22% | | | 0.00% | 0.00% |

注 1: 上述数据为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数据;

注 2: 外采占比超 90%的项目分两类情况: ①异地业务, 考虑员工差旅成本, 选择外采技术服务提供

辅助现场监理活动、驻场支持等支撑性、辅助性工作。执行过程中，发行人员工负责前期监理方案设计和规划，中期需要驻场的工作由外采完成，最后监理验收、监理报告编制工作由发行人员工完成；②由于尚未执行完毕的合同中需要外采的部分已全部发生，未来的成本均为发行人内部成本，预计外采成本占总成本比重会逐步下降；

注 3：西安市水灾害防御管理中心项目在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发生 830.84 元人工成本；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在在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发生 2,887.36 元人工成本，不存在成本均为外采情形。

（三）进一步分析说明是否将核心环节外包及会计处理的合规性

发行人不存在将核心环节外包的情形。发行人等保测评业务中的核心环节为现场测评活动以及报告编制活动阶段，发行人监理业务的核心环节为项目测试阶段和项目验收阶段，上述核心环节均不存在外采技术服务的情形。

对于非核心环节的外采技术服务，发行人在取得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服务并经验收合格后，采购金额计入合同履约成本。安全服务的采购金额在确认相应项目收入时结转至成本，监理咨询服务的采购金额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结转至成本，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六、列示西安科信技术有限公司等供应商注册资本、报告期内人员规模、经营规模等，与相关供应商签订合同主要内容和结算条款、相关供应商向发行人销售占比，是否仅为发行人提供服务；说明前述供应商之间是否存在员工、高管交叉任职的情况，发行人与相关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通过相关供应商进行商业贿赂的情形。

（一）列示西安科信技术有限公司等供应商注册资本、报告期内人员规模、经营规模等，与相关供应商签订合同主要内容和结算条款、相关供应商向发行人销售占比，是否仅为发行人提供服务

报告期内，前十大供应商中外采金额占销售合同金额比例超过 50%的供应商基本情况如下：

关于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 供应商名称 | 注册资本 (万元) | 参保人数 | 经营规模 | 合同主要内容 | 结算条款 | 外采金额 占供应商 营业收入 的比例 | 是否仅为 发行人提 供服务 |
|----------------|--------------|-------|------------|--|---|-----------------------------|---------------------|
| 西安科信技术有限公司 | 300.00 | 3人 | 150万-200万 | (一) 针对外场工作量多、分散程度高、工作地点远、工作内容简单重复性较高的项目内容, 协助现场项目经理提供外场支持协助类、驻场技术支持类、设备验货支持类服务; (二) 针对专业领域技术要求较高、行业经验要求较高、需要专业和行业专家评审的项目提供专业技术支持类、项目文件评审类服务。 | 乙方填报《服务确认单》提交甲方, 经甲乙双方负责人共同确认协作工作量、工作内容以及金额, 作为阶段结算的依据。 | 80%以上 | 否 |
| 成都臻起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500.00 | 少于50人 | 400万左右 | 乙方按本协议为甲方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支撑服务, 协助甲方完成项目整体工作。 | 甲方书面认可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咨询方案, 同时收到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的十个工作日内, 甲方支付合同款项。 | 10%-30% | 否 |
| 四川精巧科技有限公司 | 200.00 | 1人 | 127.38万元 | 乙方按本协议为甲方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支撑服务, 协助甲方完成项目整体工作。 | 甲方书面认可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咨询方案, 同时收到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的十个工作日内, 甲方支付合同款项。 | 30%-50% | 否 |
| 四川千弘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500.00 | 1人 | 约1719.27万元 | 乙方按本协议为甲方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支撑服务, 协助甲方完成项目整体工作。 | 甲方书面认可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咨询方案, 同时收到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的十个工作日内, 甲方支付合同款项。 | 5%以下 | 否 |
| 北京软达启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1,000.00 | 17人 | 1000万左右 | 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为甲方提供软件测试服务。 | 甲乙双方协商明确, 服务费以自然月为周期进行核算, 甲方每月应按照国家实际确认的服务费与乙方结算。 | 5%以下 | 否 |
| 公安部第三研究所 | 1,960.00 | 1158人 | - | 甲方(公安部第三研究所)委托乙方(发行人)在合作区域内销售甲方的等保云防系型服务。 | 协议签订后十日内, 乙方采购等保云防pro版, 根据结算价格, 乙方一次性支付货款。 | 5%以下 | 否 |

| 供应商名称 | 注册资本 (万元) | 参保人数 | 经营规模 | 合同主要内容 | 结算条款 | 外采金额 占供应商 营业收入 的比例 | 是否仅为 发行人提 供服务 |
|---------------------|--------------|------|--------------|--|--|-----------------------------|---------------------|
| 四川汉信达 科技有限公 司 | 500.00 | 1 人 | 400-500 万 | 乙方按本协议为甲方提供技术咨询 服务、技术支撑服务，协助甲 方完成项目整体工作。 | 甲方书面认可乙方提 交的技术服务咨询方 案，同时收到乙方开 具增值税发票的十个 工作日内，甲方支付 合同款项。 | 5%-10% | 否 |

注 1：供应商向发行人销售占比为访谈供应商获知，四川千弘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外采占营业收入比例根据供应商经营规模匡算；

注 2：业务规模数据来源包括：供应商访谈获知、获取供应商纳税申报表数据匡算；

注 3：四川千弘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经营规模为供应商提供的三季度利润表数据年化得出。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上述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供应商业务规模比例最低不到 5%，最高为西安科信技术有限公司，占比 80%，发行人与西安科信技术有限公司合作背景是 2022 年发行人在陕西省获取较多订单，由于当时未在陕西省设立监理团队，考虑员工差旅成本，选择外采技术服务提供辅助现场监理活动、驻场支持等支撑性、辅助性工作，发行人外采的服务不属于监理业务的核心关键环节。

上述供应商不存在仅为发行人提供服务的情形。

（二）说明前述供应商之间是否存在员工、高管交叉任职的情况，发行人与相关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通过相关供应商进行商业贿赂的情形

1、说明前述供应商之间是否存在员工、高管交叉任职的情况，发行人与相关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前十大供应商中外采金额占销售合同金额比例超过 50%的供应商主要人员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 供应商名称 | 股东 | 主要人员 | 历史股东、董监高 | 是否存在员工、高管交叉任职情况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西安科信技术有限公司 | 王剑亭 | 王剑亭、苏珍、张志衢 | 王剑亭、苏珍、张志衢 | 否 | 否 |
| 成都臻起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徐琼英、宇成华 | 徐琼英、宇成华 | 徐琼英、宇成华 | 否 | 否 |
| 四川精巧科技有限公司 | 刘巧、王柯 | 刘巧、王柯 | 刘巧、王柯 | 否 | 否 |

| 供应商名称 | 股东 | 主要人员 | 历史股东、董监高 | 是否存在员工、高管交叉任职情况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四川千弘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钟树彬、张蕾 | 钟树彬、张蕾 | 钟树彬、张蕾 | 否 | 否 |
| 北京软达启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李睿、单镜石 | 李睿、单镜石 | 王艳芹、张孙慧、高巍、王颖 | 否 | 否 |
| 公安部第三研究所 | - | 朱任飞、胡传平 | 胡传平 | 否 | 否 |
| 四川汉信达科技有限公司 | 汪生力、杨令蓉 | 汪生力、杨令蓉、罗德伟 | 梁志明、罗德伟、王阳、张胜霞 | 否 | 否 |

上述供应商与发行人不存在员工、高管交叉任职情况，不存在关联关系。

2、是否存在通过相关供应商进行商业贿赂的情形

(1) 从采购价格角度来看，发行人向前十大供应商中外采金额占销售合同金额比例超过 50%的供应商采购的价格与发行人整体采购价格对比如下：

| 项目 | 采购均价 |
|----------------|-------------------|
| 按月采购均价 | 0.67-1.89 万元/人/月 |
| 西安科信技术有限公司 | 0.60-1.00 万/元/人/月 |
| 北京软达启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0.80-2.00 万元/人/月 |
| 按次采购均价 | 10.48 万元/次 |
| 成都臻起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8.79 万元/次 |
| 四川精巧科技有限公司 | 10.26 万元/次 |
| 四川千弘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9.82 万元/次 |
| 四川汉信达科技有限公司 | 6.64 万元/次 |

注 1：上表按月采购均价、按次采购均价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前十大供应商，按月结算和按服务次数结算的采购均价；

注 2：报告期内前十大供应商中，发行人向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采购的产品系等保云防，与上述产品均不可比，因此未纳入比较。

由于发行人采购的技术服务为按项目定制需求，无直接可参考的市场价格，故在发行人内部进行对比。经对比，发行人向上述供应商采购的价格未高于发行人同类采购的平均值。

发行人采购资料收集、辅助现场监理活动、设备安装验收服务等技术服务采取按月计价的方式，按月计价的平均价格与发行人实施人员人均薪酬不存在重大差异；发行人采购技术咨询报告、数据梳理等技术服务采取按次计价的方式，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规模大小、工作

内容、项目周期、自有人员安排情况、项目预算等)协商定价。

综上,从采购价格角度来看,发行人向前十大供应商中外采金额占销售合同金额比例超过 50%的供应商采购的价格不高于发行人整体采购价格,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通过提高采购价格从而进行商业贿赂的情形。

(2)从制度规范角度来看,发行人为了避免商业贿赂,从销售过程管理、采购过程管理以及人员自律三方面对拓展业务过程进行管理和规范。

①销售过程管理

发行人建立了《销售流程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避免在销售过程中发生商业贿赂行为。

《销售流程管理制度》明确规定:“销售业务活动不得损坏国家和公司利益,不得违反公司相关规定;销售在业务活动中,不得向客户贿赂、回扣、红包、赠送贵重物品”。

《合同管理制度》中对于合同签订及管理涉及的岗位职责分工、合同签订评审和履约管理流程、附属协议如廉洁类协议的评审流程等进行了规定。报告期内公司部分主要客户在与公司签署合同时也要求公司对于避免商业贿赂情形签署廉洁承诺作为协议附件。

②采购过程管理

发行人建立了《采购管理制度》,避免采购过程中发生商业贿赂行为。

《采购管理制度》中对关于采购人员及管理控制岗位的职责分工、供应商的管理、采购申请与实施、合同签订流程、采购合同的执行及付款等事项进行了规定,积极防范采购流程中可能产生的商业贿赂风险。

发行人获取了前十大供应商中外采金额占销售合同金额比例超过 50%的供应商(除公安部第三研究所外)出具的《确认函》,上述供应商与发行人之间除正常的交易往来外,不存在商业贿赂等其他利益输送安排,发行人支付给上述供应商的技术服务费均系真实交易产生,上述供应商不存在根据发行人的指示将资金支付给任何第三方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将资金最终流向发行人关联方及其近亲属、发行人的客户及其相关方的情形。

③发行人人员自律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

具承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均合法合规开展经营业务，均通过合法合规方式获取业务，不存在商业贿赂等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通过发行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员工从事前述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形；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发行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发行人员工均不存在因商业贿赂等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涉诉的情形。”

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配偶、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出纳、主要采购人员、主要销售人员等关键岗位人员提供了银行流水，通过对发行人20万元以上、自然人5万元以上流水重点核查，未发现发行人与客户、供应商及关联方之间的异常资金往来，未发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配偶、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与客户、供应商及关联方之间的异常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商业贿赂情形；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商业贿赂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或被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关于商业贿赂违法违规行为有关的记录，发行人拓展业务不存在商业贿赂的情况。

综上，发行人不存在通过相关供应商进行商业贿赂的情形。

七、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核查程序

1、获取发行人采购台账、采购合同等资料，了解发行人采购技术服务内容；通过天眼查查询供应商相关信息并进一步核实其背景情况；

2、对上述供应商外采服务真实性采取了如下核查程序：查阅相关合同协议、技术服务确认单、费用结算单、银行回单等资料；对主要供应商实施函证程序，确认当期采购金额；对于未回函的供应商执行替代程序，通过核查发行人采购明细，获取采购合同、技术服务确认单、费用结算单、交付签收单、费用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以测试采购金额的真实性。

对发行人采购核查金额和比例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23年1-6月 | 2022年 | 2021年 | 2020年 | |
|------|-----------|----------|----------|--------|--------|
| 采购金额 | 557.17 | 1,229.18 | 1,148.08 | 462.70 | |
| 走访 | 金额 | 426.85 | 855.33 | 681.15 | 370.53 |
| | 占比 | 76.61% | 69.59% | 59.33% | 80.08% |

| 项目 | | 2023年1-6月 | 2022年 | 2021年 | 2020年 | |
|------|---------------|-----------|--------|----------|--------|--------|
| 函证 | 发函 | 金额 | 402.98 | 1,118.88 | 957.96 | 368.13 |
| | | 占比 | 72.33% | 91.03% | 83.44% | 79.56% |
| | 回函 | 金额 | 376.73 | 1,015.89 | 811.65 | 280.69 |
| | | 占比 | 67.61% | 82.65% | 70.70% | 60.66% |
| | | 相符金额 | 376.73 | 1,015.89 | 811.65 | 280.69 |
| | | 占比 | 67.61% | 82.65% | 70.70% | 60.66% |
| | | 不符金额 | - | - | - | - |
| | | 占比 | - | - | - | - |
| | 替代测试 | 金额 | 26.25 | 102.99 | 146.31 | 87.44 |
| | | 占比 | 4.71% | 8.38% | 12.74% | 18.90% |
| | 回函相符及替代确认金额合计 | | 72.33% | 91.03% | 83.44% | 79.56% |
| 细节测试 | 金额 | 280.27 | 752.72 | 668.42 | 370.53 | |
| | 占比 | 50.30% | 61.24% | 58.22% | 80.08% | |

3、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内签订合同清单，分析等保测评定价规则，分析不同区域的系统报价差异；

4、报告期内全部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的持证情况、离职情况；

5、访谈发行人等保测评业务负责人，了解等保测评系统定价的影响因素；

6、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内外采占比超 50%的合同清单及合同，分析发行人采购合同的内容，并对比采购合同服务内容与销售合同服务内容的差异，分析成本结构及外采占比，分析毛利率差异原因；

7、获取发行人《销售流程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和《采购管理制度》，查看发行人为了避免商业贿赂制定的相关制度；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是否存在商业贿赂情形；获取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配偶、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出纳、主要采购人员、主要销售人员等关键岗位人员银行流水，对发行人 20 万元以上、自然人 5 万元以上流水重点核查；获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及其与发行人的书面确认；通过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信用中国等公开渠道查询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涉及与商业贿赂相关的诉讼纠纷及被相关机关立案调查或处罚的情形；

8、访谈报告期各期前十大供应商、获取四川精巧科技有限公司纳税申报表、获取四川千弘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利润表，匡算供应商的经营规模，并分析是否仅为发行人提供服

务；

9、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各期前十大客户采购合同，分采购类型计算采购均价，并将前十大供应商中外采金额占销售合同金额比例超过 50%的供应商采购价格与采购均价进行对比，分析采购价格的公允性；

10、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内前十大供应商中外采金额占销售合同金额比例超过 50%的供应商（除公安部第三研究所外）出具的《确认函》；

11、对发行人报告期内前十大供应商中外采金额占销售合同金额比例超过 50%的供应商是否存在商业贿赂进行网络核查。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影响发行人等保测评服务范围、深度、细节的因素主要包括被测系统的资产和数据规模、多系统是否同时开展测评、同一客户的相同系统是否重复测评、系统渗透测试的测试深度、客户对报告结论深度要求、行业的特殊性要求等；发行人不同项目定价差异在合同中除系统个数外，并未对服务范围、深度、细节做出具体约定。发行人与四川省外可比公司的价格差异原因除上述因素外，还与所在区域市场的竞争程度不同相关；发行人与四川省内机构的价格差异系测评系统的复杂性、自身的知名度及项目经验和资源等多种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而并非仅是服务质量差异原因。

2、报告期内，发行人尚未执行完毕的合同单价呈现下降的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趋势一致，从整体来看 2020 年至 2023 年 1-6 月的二级系统的平均下降幅度为 6.20%、三级系统的平均下降幅度为 12.65%。若等保测评机构竞争进一步加剧，则可能导致发行人等保测评项目单价出现持续下滑。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中进行了风险提示。

3、报告期及期后全国测评机构数量并未出现大幅增长，发行人现有的测评师队伍满足等保风评业务开展的需求，报告期内发行人高级测评师未发生流失，中级等保测评师的人数增加，初级测评师流失率低于科技行业离职率，未来预计不会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中对测评机构数量扩张、等保测评师流失等因素可能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盈利能力造成的不利影响进行了风险提示。

4、发行人根据现有客户及目标客户分布特点，拟通过募集资金于北京、呼和浩特、乌鲁木齐、长沙、德阳设立区域服务中心，增强对各区域政府颁布政策研究及深化与客户的交流，提高服务质量。在跨区域拓展业务过程中，发行人对于专业人员的需求也将不断增加，如业务拓展区域内的服务队伍建设不达预期，则发行人可能增加对非核心、非关键环节的外

采比例以满足业务需要,从而造成发行人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中》进行风险提示。

5、发行人采购技术服务为技术支撑、数据整理、资料收集、辅助现场监理活动等工作,发行人向客户提供的是系统测评并出具报告、信息系统工程建设全过程监理服务,发行人与供应商职责划分清晰。发行人等保测评业务的非核心阶段包括测评准备活动和方案编制活动,信息系统工程监理业务非核心阶段包括监理策划阶段、项目设计阶段、项目实施阶段,上述非核心阶段存在外采技术服务;等保测评业务核心阶段包括现场测评活动和分析与报告编制活动,信息系统工程监理业务核心阶段包括项目测试阶段和项目验收阶段,核心阶段均由发行人员工完成,不存在核心环节外包。发行人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6、报告期内,发行人前十大供应商中外采金额占销售合同金额比例超过 50%的供应商向发行人销售占比最高为 80%、最低为不到 5%,不存在供应商仅为发行人提供服务的情形。上述供应商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员工、高管交叉任职的情况,发行人与相关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通过相关供应商进行商业贿赂的情形。

问题二.最近一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由正转负(序号 4)

根据申报材料,(1)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分别为 3,446.33 万元、5,349.78 万元、4,513.68 万元和-576.17 万元,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7,889.33 万元、11,779.93 万元、12,296.97 万元和 4,310.4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1.84%、133.72%、107.21%和 63.91%。(2)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分别为 1,303.03 万元、3,097.95 万元、525.97 万元和-2,241.72 万元。

请发行人:(1)结合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信用政策变化、信用期内外应收款项比例、期后回款情况等,量化分析经营性应收项目变化的合理性。(2)说明报告期内尤其是最近一期经营性应付项目大幅减少的合理性,是否与相关成本费用发生、采购及薪酬政策相匹配。

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说明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收入真实性的核查程序、核查证据及比例。

回复:

一、结合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信用政策变化、信用期内外应收款项比例、期后回款情况等,量化分析经营性应收项目变化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客户信用政策保持稳定,期后回款情况正常,对经营性应收项目

变化影响较小；信用期外应收款项比例逐渐上升以及随着规模上升引发应收账款上升对经营性应收项目变化产生主要影响。

（一）经营性应收项目变化的非影响因素具体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信用政策变化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主要客户签订合同的信用政策受项目大小、项目难易程度与项目紧急程度等各类因素的影响，针对各客户的信用政策不一致，即使同一客户签订的不同合同的信用政策也存在不一致。但是总体上看，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信用政策保持稳定，不存在明显异常。

（二）经营性应收项目变化的影响因素具体分析

1、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引发应收账款余额增长

经营性应收项目变化、应收账款余额与营业收入变化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 2023年1-6月 2023年6月 | 2022年度 2022年末 | 2021年度 2021年末 | 2020年度 2020年末 |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 金额 | -1,279.16 | -282.33 | -396.76 | -97.65 |
| 应收账款余额 | 金额 | 2,313.07 | 1,466.05 | 1,082.79 | 902.24 |
| | 变动金额 | 847.03 | 383.26 | 180.55 | |
| | 增长率 | 57.78% | 35.40% | 20.01% | |
| 营业收入 | 金额 | 6,744.55 | 11,469.31 | 8,809.32 | 6,475.23 |
| | 增长率 | 22.41% | 30.20% | 36.05% | |

注：2023年1-6月营业收入增长率系2023年1-6月与2022年1-6月同期相比。

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规模持续增长，营业收入逐年增加引发应收账款余额增长，同时由于发行人的主要客户通常于下半年进行付款，最近一期应收账款余额增长幅度较大，引发最近一期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大幅度增长。经营性应收项目、应收账款余额变动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保持一致，具有合理性。

2、信用期内外应收款项比例变动及各期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信用期内外应收账款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3年6月30日 | | 2022年12月31日 | | 2021年12月31日 |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 320.42 | 13.85% | 57.69 | 3.94% | 212.92 | 19.66% | 201.27 | 22.31% |

| 项目 | 2023年6月30日 | | 2022年12月31日 | | 2021年12月31日 |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信用期外应收账款 | 1,992.65 | 86.15% | 1,408.35 | 96.06% | 869.86 | 80.34% | 700.97 | 77.69% |
| 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 2,313.07 | 100.00% | 1,466.05 | 100.00% | 1,082.79 | 100.00% | 902.24 | 100.00% |

截至2023年10月，报告期各期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3-6-30 | 2022-12-31 | 2021-12-31 | 2020-12-31 |
|----------|-----------|------------|------------|------------|
|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 2,313.07 | 1,466.05 | 1,082.79 | 902.24 |
| 期后回款 | 660.43 | 740.59 | 827.91 | 759.35 |
| 账面余额回款比例 | 28.55% | 50.52% | 76.46% | 84.16% |

截至2023年10月，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期后回款比例分别为84.16%、76.46%、50.52%和28.55%。报告期内，信用期外应收账款占比提高，主要系发行人客户以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为主，来自上述客户的收入占比超过80%。因此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增加，且客户的付款进度受到内部审批流程、资金预算、当地财政状况和收支管理等因素的影响，信用期外应收账款占比提高具有合理性。同时本次期后回款测试仅截至到2023年10月，结合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审批流程和集中年底回款的结算特征，最近一期和2022年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比例偏低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明显异常。

3、报告期各期半年度现金流与年度现金流对比情况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半年度现金流与年度现金流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3年 | | 2022年 | | 2021年 | | 2020年 | |
|---------------|----------|-------|----------|-----------|----------|-----------|----------|----------|
| | 1-6月 | 1-12月 | 1-6月 | 1-12月 | 1-6月 | 1-12月 | 1-6月 | 1-12月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76.17 | - | -433.94 | 4,513.68 | -703.95 | 5,349.78 | -262.45 | 3,446.33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 | 4,310.41 | - | 3,694.17 | 12,296.97 | 2,547.39 | 11,779.93 | 1,855.59 | 7,889.33 |
| 营业收入 | 6,744.55 | - | 5,509.84 | 11,469.31 | 3,440.13 | 8,809.32 | 2,011.95 | 6,475.23 |
| 占比 | 63.91% | - | 67.05% | 107.21% | 74.05% | 133.72% | 92.23% | 121.84% |

(1) 最近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具有合理性

发行人客户主要来自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国资背景企业，上述客户有较为严格预算和审批制度，审批、招标通常安排在上半年，付款审批流程较为复杂、耗时较长，且部分政府

机关、事业单位为财政年末集中支付，导致通常付款安排在下半年。基于上述原因发行人各期半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净流出，而全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入具有一致性和合理性。

(2) 半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与营业收入占比偏低

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规模持续增长，无论是等保风评业务或信息系统监理业务，在签订合同时，通常客户均需要预付一定比例的款项。同时公司主要客户背景导致通常付款安排在下半年，总体上应收账款回款较为及时。基于上述原因发行人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全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与营业收入占比均大于 1，而 2020 年 1-6 月、2021 年 1-6 月、2022 年 1-6 月和 2023 年 1-6 月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与营业收入占比均小于 1，具有一致性和合理性。

(3) 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具有相似情况

单位：万元

| 同比公司 | 2023 年 1-6 月 | 2022 年 1-6 月 | 2022 年 | 2021 年 1-6 月 | 2021 年 | 2020 年 1-6 月 | 2020 年 |
|------|--------------|--------------|----------|--------------|----------|--------------|----------|
| 北方实验 | - | -2,527.83 | - | - | 6,148.32 | - | 3,883.07 |
| 竞远安全 | - | -555.03 | - | - | 4,586.60 | - | 3,496.01 |
| 久信信息 | -629.39 | -329.57 | 2,635.30 | -461.06 | 2,225.01 | -1,008.45 | 1,503.10 |
| 发行人 | -576.17 | -433.94 | 4,513.68 | -703.95 | 5,349.78 | -262.45 | 3,446.33 |

注：北方实验和竞远安全均未披露 2022 年全年、2021 年 1-6 月和 2020 年 1-6 月财务数据。

同行业可比公司北方实验、竞远安全 2022 年 1-6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负，但其 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正。久信信息与发行人同样呈现各期半年度经营活动现金为净流出而全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则由负转正的情形。发行人最近一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由正转负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具有相似性，具有合理性。

二、说明报告期内尤其是最近一期经营性应付项目大幅减少的合理性，是否与相关成本费用发生、采购及薪酬政策相匹配。

报告期内，发行人最近一期经营性应付项目大幅减少主要系合同负债金额下降所致，发行人相关成本费用发生、采购及薪酬政策保持稳定，未发生明显变化。

报告期内，经营性应付项目、合同负债金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 2023年1-6月 2023年6月 | 2022年度 2022年末 | 2021年度 2021年末 | 2020年度 2020年末 |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金额 | -2,241.72 | 525.97 | 3,097.95 | 1,303.03 |
| 合同负债 | 金额 | 4,704.03 | 6,565.52 | 6,095.74 | 3,581.99 |
| | 变动金额 | -1,861.49 | 469.78 | 2,513.75 | |

报告期内，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化与合同负债金额变化相匹配，最近一期合同负债金额下降较多主要系时间性差异以及预收款比例下降所致，具体分析如下：

（一）时间性差异导致最近一期合同负债金额波动较大

报告期内，各期半年度合同负债余额与年末合同负债余额明细：

单位：万元

| 合同负债 | 6月余额 | 12月余额 | 差异 | 备注 |
|-------|----------|----------|-----------|----------------------------|
| 2023年 | 4,704.03 | - | - | 报告期内，半年度合同负债金额均小于年末合同负债金额。 |
| 2022年 | 4,985.25 | 6,565.52 | -1,580.27 | |
| 2021年 | 2,097.08 | 6,095.74 | -3,998.65 | |
| 2020年 | 888.98 | 3,581.99 | -2,693.01 | |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半年度合同负债余额均小于年末合同负债余额，主要系发行人未执行完毕的合同金额从2021年后保持稳定，且客户主要来自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国资背景企业，上述客户审批、招标通常安排在上半年，通常付款安排在下半年，部分政府机关、事业单位为财政年末集中支付。因此上半年新中标的合同较多在下半年才收到相应款项，上述原因导致公司年末合同负债金额相较于半年度合同负债金额偏大，属于时间性差异导致的波动，具有一致性和合理性，不存在异常。

（二）报告期内合同预收款的比例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同负债金额主要以等保风评业务的预收款为主，等保风评业务与等保风评未执行完毕合同金额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3年6月末 | 2022年末 | 2021年末 | 2020年末 |
|--------------|-----------|-----------|-----------|----------|
| 等保风评合同负债 | 2,825.92 | 4,392.65 | 4,068.25 | 2,048.16 |
| 等保风评未执行完毕的合同 | 10,901.68 | 12,579.21 | 12,848.26 | 6,708.07 |
| 比例 | 25.92% | 34.92% | 31.66% | 30.53% |

网络安全服务行业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众多企业受到吸引加入该行业且随着持有等

级保护测评机构资质企业数量增加，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发行人积极调整业务策略，以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维持较高客户留存率，总体上客户提前支付款项的比例有所下降。基于上述情况，在业务量保持相对稳定的基础上，等保风评预收款比例从2020年末的30.53%下降至2023年6月末的25.92%，从而引发合同负债金额下降具有合理性。

综上，最近一期经营性应付项目大幅减少主要系合同负债金额下降所致，发行人相关成本费用发生、采购及薪酬政策保持稳定，未发生明显变化。由于发行人客户主要来自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国资背景企业导致付款通常在下半年引发时间性差异和市场竞争加剧引发预收款比例有所下降，以上两个因素共同导致报告期内尤其是最近一期经营性应付项目大幅减少，具有合理性。

三、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说明截至2023年9月30日收入真实性的核查程序、核查证据及比例。

（一）核查程序

1、获取报告期内收入台账，收取主要合同检查合同条款、结算条款等，关注信用政策是否存在明显异常；

2、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发行人与主要客户信用政策，经营性应收项目、经营性应付项目是否存在大额长期挂账或逾期情况；

3、了解主要客户和项目的背景，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结算情况，检查相关银行收款回单、银行付款回单等资料；

4、检查公司现金流量表及其各项目变动明细表，访谈公司财务负责人，分析经营性应收项目、经营性应付项目以及其对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大幅度变动的具体原因。

5、复核客户编制的现金流量表，核查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的相互勾稽是否正确。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客户信用政策保持稳定，对经营性应收项目变化影响较小；随着发行人营业收入增长、信用期外应收款项比例有所上升以及最近一期及一年期后回款比例相对偏低，上述三项因素共同使得应收账款余额变化较大，导致经营性应收项目变化较大，具有合理性。

2、最近一期经营性应付项目大幅减少主要系合同负债金额下降所致，发行人相关成本费用发生、采购及薪酬政策保持稳定，未发生明显变化。由于发行人客户主要来自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国资背景企业导致付款通常在下半年引发时间性差异和市场加剧引发预收款比例有所下降，以上两个因素共同导致报告期内尤其是最近一期经营性应付项目大幅减少，具有合理性。

（三）说明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收入真实性的核查程序、核查证据及比例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收入真实性的核查程序、核查证据及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1、对销售收入进行细节测试

通过获取销售合同、银行回单、客户签收单、客户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以验证相关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同时核查验收单、签收单等关键证据时，检查支持性文件时关注人员名字、签署日期及客户盖章等相关信息。报告期内对发行人销售收入执行的细节测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3 年 1-9 月 | 2022 年 | 2021 年 | 2020 年 |
|--------|--------------|-----------|----------|----------|
| 细节测试金额 | 4,095.54 | 4,923.94 | 4,034.97 | 3,314.37 |
| 营业收入 | 10,446.61 | 11,469.31 | 8,809.32 | 6,475.23 |
| 细节测试比例 | 39.20% | 42.93% | 45.80% | 51.19% |

细节测试支持性证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3 年 1-9 月 | | 2022 年 | | 2021 年 | | 2020 年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有签收人有公章 | 3,097.54 | 75.63% | 3,920.86 | 79.63% | 3,334.37 | 82.64% | 2,200.90 | 66.40% |
| 有签收人无公章 | 489.24 | 11.95% | 594.57 | 12.08% | 102.83 | 2.55% | 739.18 | 22.30% |
| 无签收人有公章 | 453.36 | 11.07% | 408.52 | 8.30% | 597.78 | 14.81% | 365.32 | 11.02% |
| 无签收人无公章* | 55.40 | 1.35% | - | 0.00% | - | 0.00% | 8.96 | 0.27% |
| 细节测试合计金额 | 4,095.54 | 100.00% | 4,923.94 | 100.00% | 4,034.97 | 100.00% | 3,314.37 | 100.00% |

注：无签收人无公章的合同为政府保密合同，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已检查客户背景和回款情况，未见异常。

对于有签收人无公章的确认单，涉及金额 98%以上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主要系客户内部使用印章的授权需要较高权限，部分验收单无法或较难加盖客户印章，发行人在取得验收单时已对签收人身份进行核实。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对于未加盖公章的验收单不存在纠纷或争议的情形。信息系统在公安部门的备案信息属于非公开资料，发行人无法从公安部门获取客户信息系统的备案情况，验收后的项目目前没有公开渠道可以查询。

2、对报告期内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测试

通过获取销售合同、客户签收单、客户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以验证相关收入准确性。报告期内对发行人销售收入执行的细节测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3年9月 | 2022年 | 2021年 | 2020年 |
|----------|----------|----------|----------|----------|
| 前一个月营业收入 | 1,518.70 | 1,427.21 | 1,999.26 | 1,416.75 |
| 核查金额 | 1,518.70 | 1,427.21 | 1,999.26 | 1,416.75 |
| 核查比例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 后一个月营业收入 | 1,102.32 | 1,111.54 | 849.27 | 1,033.92 |
| 核查金额 | 1,102.32 | 1,111.54 | 849.27 | 1,033.92 |
| 核查比例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综上，经核查，截至2023年9月30日发行人的销售收入真实、准确。

除上述问题外，请发行人、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发行人律师对照《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46号——北京证券交易所公司招股说明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47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规定，如存在涉及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条件、信息披露要求以及影响投资者判断决策的其他重要事项，请予以补充说明。

回复：

我们已对照《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46号——北京证券交易所公司招股说明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47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规定进行审慎核查。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涉及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要求、信息披露要求以及影响投资者判断决策的其他重要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信备字[2023]第 14-00096 号
《关于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
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签字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